广东金融学院 2024 年圆梦计划——广东省"百千万工程"青年 职业技术人才培养遴选方案

根据团省委、省人社厅、省财政厅、省教育厅联合下发的《关于印发 <2024 年圆梦计划— 广东省"百千万工程"青年职业技术人才培养实施方案>的通知》(团粤联发〔2024〕4号),以及省教育厅、团省委联合下发的《关于调整 2024 年圆梦计划——广东省"百千万工程"青年职业技术人才培养项目实施内容的通知》要求,为了做好下一步我校"2024 年圆梦计划" 遴选及实施工作,确保省财政款项规范使用并资助到位,结合学校实际,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以党的教育方针为指引,全面贯彻落实省委"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"工作部署,引领各地青年在本地经济社会发展中担当作为,为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,助力广东高质量发展提供青年人才支撑。

二、遴选范围

"'百千万'圆梦计划"以助力粤东西北地区"百千万工程实施的青年为主要资助对象、结合我校"双百行动"、制定遴选规则如下:

1、基本条件

- (1)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(含香港、澳门、台湾居民);
- (2)年龄为 18 周岁以上、35 周岁以下(年限计算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);
 - (3)连续半年以上在粤东西北地区参加社会保险。或未参加社会保险但

具有粤东西北地区户籍;

- (4)我校 2024 级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在籍生;
- (5)公务员及事业编制人员不纳入资助范围。
- 2、优先资助条件
- (1)户籍所在地或社保缴纳地为肇庆广宁县或梅州大埔县;
- (2)在粤东西北地区参保;
- (3)政治面貌为中共党员(含中共预备党员)、共青团员;
- (4)家庭经济条件困难;
- (5)成绩优秀:
- (6)其他有利于粤东西北地区"百千万工程"实施的相关条件。
- 3、资助标准

省财政按照 1600 元/人给予一次性资助,学校按照省级补助经费 50%的标准,即 800 元/人给予一次性资助,合计资助 2400 元/人。

三、实施流程

1、项目实施流程:学员报名一高校审核一名单报备及公示一资金划拨——学员所在高校和团市委跟踪培育。

2、时间安排

序号	实施流程及时间	项目实施内容
1	制定实施方案(7月5日前)	根据省级实施方案, 明确学校项目
		实施细则及步骤。
2	项目宣传及平台申报(7月10	对接教学点积极做好项目宣传、平
	日前)	台申报。

	遴选资助学员(7月15日前)	平台审核报名材料, 按照省厅下发
3		资助名额遴选符合条件的资助学
		员,报团委审核。
4	审核公示资助名单(7月)	项目平台"公告栏"公示
	资助经费划拨(8-9月)	高校收到拨付经费后, 及时将资助
5		经费发放给学员(包含校内配套经
		费)
6	开展教学跟踪培养(10月)	

四、申报流程

用电脑登录广东"百千万工程"圆梦计划官网https://bqwgcymjh.12355.net/,或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在手机端进行填报:点击进入报名,填写报名表单后提交申请(请提前浏览填报页面,按照要求准备好对应证明材料后再进行填报,填报截至时间为2024年7月10日)。



"青年圆梦"官方小程序报名二维码